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
规划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2104032026GG000667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日　　期 2026年6月10日

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2104001033168

建设单位（个人）	辽宁双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7000吨偶氮二异丁腈装置节能降耗提升本质安全技术改造工程
建设位置	抚顺市东洲区兰山工业园区辽宁双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院内
建设规模	壹万陆仟壹佰零壹点肆伍
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修建性详细规划图	

遵守事项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抚顺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 2104032026GG0006676 号

建设单位： 辽宁双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经办人：** 刘思宇

工程名称： 年产 7000 吨偶氮二异丁腈装置节能降耗提升本质安全技术改造工程　　**电　话：** 54663181

建设地址： 抚顺市东洲区兰山工业园区辽宁双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院内

核准建设工程明细表：

建筑名称	栋数	层数		总高度/延长米（m）	总建筑面积（㎡）	容积率计算面积（㎡）	住宅面积（㎡）	地上公建面积（㎡）	地下公建面积（㎡）	人防面积（㎡）
		地上	地下							
控制室	1	1		7.10	217.15	217.15				
偶氮二异丁腈车间(扩建部分)	1	4		24.80	1891.32	1891.32				
偶氮二异丁腈车间室外设备区(新建)	1			23.1	272.93	272.93				
动力机房 2	1	2		15.60	236.10	354.15				
液碱池	1					65.00				
转料泵(新建)	1					9.49				
主管架(新建)	1					662.94				
污水设备区	1					1046.79				
成品池	1					187.96				
液氯库新建室外设备区	1					82.95				
反应池	1					66.37				

*注：鉴于目前市住建局未就消防问题给出明确意见，修建性详细规划总平面图中涉及消防事项请以主管部门最终审查意见为准。如需对总平面图进行调整，请及时到自然资源局东洲分局进行变更。同时，请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按照消防部门要求进行设计，确保安全。

1.上述工程指标，经勘审后符合要求，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规划内容施工。
2.本附件随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同步发放。
3.延长米指标填写仅限于线性工程。

批准单位（签章）：

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4） 210411001039158

2026 年 6 月 10 日

注意事项：本附件可按电子证照方式发放。